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事项须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拟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二、保险方案

- 投保人：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任一赔偿请求及总累计赔偿责任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25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权限内办理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主体为被保险人；确

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故对该议案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